## BSZN—1010004—2016

**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转移登记办事指南**

## 云南省玉溪市新平县农业局

## 2017年12月18日

# 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转移登记

# 办事指南（简版）

**一、受理范围**

新平县境地内拖拉机所有权发生转移的，拖拉机所有人应当申请转移登记。

**二、审批条件**

已注册登记的拖拉机所有权发生转移的情形。

**三、受理地点和办事窗口**

受理地点：新平县新平大道28号

办事窗口：新平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（新平县农业大楼二楼）

办事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，上午：8:30—12:00，下午：14:00—18:00

**四、申请材料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提交材料名称 | 原件/复印件 | 纸质/电子文件 | 份数 | 备注 |
| 1 | 现所有人和转移后所有人身份证明 | 复印件 | 纸质 | 1 |  |
| 2 | 行驶证 | 原件 |  | 1 | 证本 |
| 3 | 登记证书 | 原件 |  | 1 | 证本 |

**注：复印件应用A4纸纸张，同时加盖公章。**

**五、审批时限**

法定时限：3个工作日。

承诺时限：1个工作日。

**六、审批收费**

本审批事项不收费。

**七、审批结果及送达方式**

审批结果：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转移登记证书。

送达方式：直接送达。

新平县农业局行政审批股

**八、咨询及监管渠道**

咨询电话：0877-7023173。监督电话：0877-7771541

咨询地址：新平县新平大道28号

投诉电话：0877-7011703。

投诉地址：新平县新平大道28号（新平县农业局）

**九、文书表单及办事指南下载**

下载地址：<http://220.163.118.117/yxxp/project—>“审批部门”—“农业局”—“审批服务事项”—“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转移登记”—“表格下载”

直接领取：受理窗口

网上服务大厅地址：<http://220.163.118.117/yxxp/project—>“审批部门”—“农业局”—“审批服务事项”—“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转移登记”

**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过户转移办理流程图**

经审核：材料不齐、拓印号码与行驶证、登记证书不一致。

告知保险公司，更改保险信息。

转移后所有人住所在县内的：核发新行驶证、登记证书。

登记受理岗

1. 审核材料，2.拓印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发动机和机身（底盘）号码，3.核对拓印号是否与行驶证、登记证书一致。

转移后所有人住所在县外市内的：签注登记证书，整理资料、密封档案（并在档案带上注明“请妥善保管并于90日内到转入地农机监理站及时申请办理拖拉机转入，‘不得拆封’”；），将档案交拖拉机所有人。

牌证管理岗

收集、规整所有材料、并办理相应转移手续、出具受理凭证。

业务领导岗

复核所有材料，并制定办理意见。

农机安全监理站

站

申请人

转移后所有人住所在市外的：签注登记证书，整理资料、密封档案（并在档案带上注明“请妥善保管并于90日内到转入地农机监理站/所及时申请办理拖拉机转入，‘不得拆封’”；），收回号牌并销毁，将档案交拖拉机所有人，核发临时行驶号牌。

须提供以下材料：

1. 现所有人和转移后所有人身份证明，2.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行驶证、登记证书，3.确认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。

农机安全监理站

申请人

申请人